

## 【投教案例】微信进群须当心，信息泄露别大意

日期：2022-12-16

来源：深圳证监局

### 【前序】

投资者在被自称证券公司工作人员邀请进入微信群时，需要及时核实对方身份信息，保护好自己的个人信息，避免个人信息被非法分子利用，从而陷入投资骗局。

### 【案例】

投资者接到陌生电话，对方自称是某证券公司工作人员，邀请投资者进入微信群，群里有免费直播课程可以观看。在加入微信群后，投资者意识到自己可能受骗，于是打电话到某证券公司核实邀请他加入微信群的人员信息。经某证券公司核实，投资者提供的电话号码未在该证券公司登记，提示投资者相关风险，同时建议投资者及时通过司法机关进行维权。投资者认为是因为该证券公司在开户时泄露了其信息，故致电证券公司投诉。

证券公司接到投诉后，立即进行调查核实。经核查投资者提供的手机号码不是该证券公司的任何一个工作人员的登记手机，投资者反映的工作人员非该证券公司员工，证券公司没有泄露投资者信息。

证券公司工作人员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向投资者讲解了证券公司的信息安全措施，同时提醒该事件属于非该证券公司工作人员建群违规推荐行为，请投资者及时报警处理，该证券公司也会予以登记进行报备上报，最终投资者接受解释，表示在收集证据后会及时报警。

### 【提示】

1.投资者在遭遇接到陌生来电声称自身为证券公司工作人员、邀请加入微信荐股群等情  
况时，应及时核实联系证券公司进行核实，积极维护自身权益。

2.证券公司应及时公示盗用证券公司名称的非法网站、微信号等，向投资者宣传维护个人信息安全、维权渠道等知识。